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3 年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原职位
1	蔡俊锋	监事
2	李谷兰	监事
3	吴佳蓉	监事
4	陆晓雨	职工监事
5	马小林	职工监事

蔡俊锋，男，1980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无锡市国企改革服务中心外派专职监事，兼任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国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李谷兰，女，1984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无

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院职员；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吴佳蓉，女，1986年2月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部部长，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陆晓雨，女，198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科员，部长助理和副部长。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马小林，女，1978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法国励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职员，江苏金易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服务部主管、监察室主任助理、法务合规部部长助理、法务合规部副部长。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原因依据

因人事与工作的需要，发行人监事发生变动。2024年12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股东同意公司不设监事会、不设职工监事，免去蔡俊锋、李谷兰、吴佳蓉同志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发行人股东决议通过。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人事变动尚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流程中。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上述人事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目前公

司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上述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作为债权代理人，天风证券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监事变动可能对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6日